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 呈報基準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之綜合虧損淨值為299,583,000港元。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為384,856,000港元，而資本虧絀淨額則為291,237,000港元。本集團目前正面臨財務困難，早前曾與本集團往來銀行及債權人進行磋商以重組債務，並爭取彼等繼續支持本集團及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由於重組債務失敗，於結算日後遭債權人強制清盤。基於流動資金問題，本集團自上個財政年度開始暫時終止競投任何重大新合約，但會於流動資金獲得改善時再次競投。

在編撰財務報表時：

- i) 本集團若干主要僱員(尤其是會計部人員)辭任。因此，本集團於結算日後之帳冊及紀錄(包括本公司之帳冊及紀錄)仍未全面更新；
- ii) 已於本年度之損益帳作出撥備，撇減本集團若干資產之價值，以反映本集團之財政狀況所導致之該等資產之損耗；及
- iii) 按下文所詳述，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正實施若干措施，以改善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政狀況、即期流動資金、現金流量、溢利率及業務。在制訂及執行措施時，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根據本集團結算日後未有全面更新之帳冊及紀錄(如上文所述)之財務資料。雖然本公司董事相信，已採取一切合理行動判斷與編撰上述財務報表有關之所有重大交易，但可能仍有未曾紀錄之債務或年結後出現之其他事項，而本集團及本公司或會因此有額外營運資金需求，而下文詳述之措施未必能處理有關需求。

為加強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資本基礎及改善本集團及本公司之財政狀況、直接流動資金與現金流量、恢復溢利率及業務之正常水平，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已採用並正實施以下措施：

- a) 透過不同集資活動發行本公司新股本，包括但不限於進行私人配售以獲取現金，行使優先認股權及償還欠付債權人之款項。
- b) 本集團就逐步出售若干投資正與有意買方積極進行磋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 呈報基準(續)

- c) 本集團董事目前正與本集團往來銀行及債權人進行磋商，徵求重訂未償還債務之還款期，繼續對本集團作出支持。
- d) 本集團董事已採取行動，進一步收緊本集團合約工程及一般行政開支之成本控制。

截至批准上述財務表日期為止，本集團並無與往來銀行及債權人就正式暫緩還款安排或再注入股本或其他資本而訂立任何正式協議。由於未能償還債務，本公司數間附屬公司於結算日後遭債權人強制清盤。

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之流動資金問題仍然嚴重，因此本集團及本公司在可見未來繼續營運之能力須視乎本集團及本公司為獲取新／重組資金而實施之上述措施有否理想成效及業務能否轉好而定。

雖然如此，本集團及本公司董事對上述措施之最終成效、本集團及本公司有否足夠營運資金應付目前之營運需求及本集團及本公司能否恢復商業價值仍然樂觀。故此，雖然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及其後之財政狀況欠佳及現金流量短缺，但仍然以持續經營基準編撰財務報表。

倘本公司無法以持續基準繼續經營業務，則會作出調整，以便將資產價值重新計算至可收回款項、就任何其他可能出現之負債作出撥備及將非流動資產與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與負債，而財務報表並無反映上述調整之影響。

2. 主要會計政策

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香港普遍接納之會計原則、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而編製。主要會計政策概述如下：

(a) 計算基準

財務報表乃按原值法編撰，並就重估土地及樓宇及建造中工程作出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綜合基準

本集團之帳目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帳目。於本年度收購或出售之附屬公司之業績在列入綜合損益帳時乃分別自其收購之生效日期起計算或結算至其出售之生效日期止。

本集團內各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均於綜合帳目時抵銷。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與本集團所佔資產淨額 (包括之前未計入綜合損益帳或確認之商譽或資本儲備) 之差額。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於附屬公司之經營業績及資產淨值之權益。

(c) 商譽或資本儲備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產生之商譽或資本儲備，指收購成本高於或低於本集團應佔個別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公平值之部份，並於收購年度於儲備撇銷或確認。於出售附屬公司之投資時，之前撇銷或確認之商譽或資本儲備將於計算出售收益或虧損時撥為投資成本。

(d)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過半數已發行股本、控制其過半數投票權或控制其董事會之組成之公司。

本公司財務報表所列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附屬公司之收益則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e)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並非附屬公司，而是本集團擁有其超過20%具投票權之已發行股本作長期投資，及可對其管理層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入帳，最初以成本入帳，其後根據收購後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資產淨值之改變作出調整。聯營公司之業績乃按本公司應佔聯營公司之經營業績列入綜合損益帳。

(f) 合資合營公司

合資合營公司乃合營公司，其合營夥伴之溢利分佔率及應佔資產淨值於合營期間完結前須按載於合營協議之股權按比例分配。合資合營公司將界定為(i)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倘本集團擁有合營公司過半數股權及可支配及控制其財務、經營政策及董事會之組成；(ii)本集團之聯營公司，倘本集團擁有合營公司20%或以上之股權及能對其管理層行使重大影響力。

(g) 投資證券

為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並於年內生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2.124條「投資證券之會計方法」，將改為採用其中之「基準」作為投資之會計政策。改變會計政策對分別截至一九九九及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年度之股東應佔虧損及累積虧損均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處理投資證券(不包括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投資)之政策如下：

- (i) 就一明確長遠目的而持續持有之投資歸類為投資證券。投資證券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列帳資產負債表，並於公平值下降至低於帳面值時作出撥備，除非有證據證明該等減值僅屬暫時性質，否則會於損益帳列作開支。而該等撥備會按個別投資逐項處理。
- (ii) 所有其他投資(包括持有作買賣或其他用途)均按公平值列帳資產負債表。公平值之變化須於產生時於損益帳確認。
- (iii) 出售投資證券之溢利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投資帳面值之差額，並須於產生時計入損益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折舊

(i) 土地及樓宇

土地及樓宇按成本或估值(即重估當日作現有用途之公開市值)，減其後之累積折舊入帳。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7條「物業、機器及設備」之過渡條文，並無為於發出會計準則第17條之前已加以重估之資產按資產類別作定期重估。此等資產乃按重估金額(以上年度之財務報表所列重估價值為依據)列帳。於出售土地及樓宇時，有關之前估值之變現重估儲備之相關部份將由重估儲轉撥保留溢利／累積虧損。

土地之折舊乃按餘下租約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估值。

樓宇之折舊乃按餘下租約期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或估值。所使用之年率為2%至5%。

(ii)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

其他物業、機器及設備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入帳。折舊乃按每項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減該資產之餘值。折舊年率載列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25% — 30%
機械及設備	10% — 30%
傢俬及裝置	25% — 30%
汽車	20% — 25%

(iii) 修整及改良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成本

修整或改良物業、機器及設備而有助產生未來經濟利益之主要開支一概撥作資本，而保養及維修費用則於產生時列作開支。

(iv)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減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帳面值會作定期檢討，以評估可收回款項有否降至低於帳面值。在釐定可收回款項時，不會將預期日後出現之現金流入折算為現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h)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折舊 (續)

(v)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帳面值兩者間之差額。有關資產應佔之重估儲備結餘會轉撥至保留溢利／累積折舊，並列作儲備變動。

(i)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經已落成並因其投資潛力及經公平原則磋商之任何租金收入持有之物業權益。

投資物業乃按成本或董事於結算日估計之公開市值入帳。投資物業並不會作出折舊，惟有關租約之剩餘年期為二十年或以下者，則按租約之剩餘年期之帳面值作出折舊。

(j) 租賃資產

(i)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

資產擁有權之所有重大報酬及風險(法定業權除外)實質上轉嫁予本集團之租約列為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租賃資產之公平值及支付日後租金之承擔(利息部分除外)於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開始生效時開始入帳。

支付予出租公司之款項包括資本及利息部份。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所隱含之融資費用根據未償還之資本結餘按比例計入損益帳。

以融資租約持有之資產按租約期或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計算折舊，按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則按載於附註2(h)之基準計算折舊。

(ii) 經營租約

租用資產擁有權之所有重大報酬及風險實質上仍由出租公司持有之租約列作經營租約。此等經營租約之租金按租約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帳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k) 遞延費用

遞延費用指營業前費用，即合資合營公司於開始投入經營前所產生之費用，並已撥作資本及由有關合資合營公司開始經營之日期起計五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為符合會計實務準則第2.101條(修訂本)「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之條款，由本年度起，遞延費用於產生時計入損益帳。該準則對財務報表之影響並不重大。

(l)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或可變現淨值中之較低者列帳，成本包括原料成本，並採用先入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乃按估計售價減預期於完成及出售時所產生之任何額外成本計算。存貨亦會就陳舊、過時或滯銷之存貨作出適當撥備。

出售存貨時，該等存貨之帳面值將於有關收益入帳期間列帳為支出。

(m)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於被認為有機會成為呆帳時作出撥備。應收款項扣除該撥備後之淨額會列帳資產負債表。

(n) 收入之確認

收入乃在能可靠地衡量交易之結果及本集團可獲得該交易相關之經濟利益之情況下按如下基準確認：

- (i) 合約收入包括協定合約金額及更改合約規定、索償及獎金(視情況而定)。合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分包合約費用、直接勞工成本及不定額及定額工程開支之適當部份。

定額工程合約收入乃按完工百份比確認，即根據工程估量完工部份估估計合約總收入之比例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 零 零 零 年 六 月 三 十 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n) 收入之確認 (續)

(i) (續)

管理層會於估計會出現可預見虧損時作出撥備。

倘結算日已產生合約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之數額超出應收進度款項，超出之數將作為應收工程客戶款項。

倘應收進度款項超出結算日已產生工程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超出之數將作為應付工程客戶款項。

(ii) 銷售收入乃於貨物付運及所有權轉移後確認。

(iii) 提供服務所得收入乃於提供服務後及於結算日可根據完工進度可靠地估計有關交易成果之情況下予以確認。

(iv) 利息收入乃根據未提取之本金及適用之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

(v) 出租土地及樓宇之租金收入乃按直線法在租約期內確認。

(vi) 投資收入乃於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後確認。

(o) 退休金開支

退休金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支出。

(p) 借貸成本

直接涉及收購、建設或生產某項須經頗長時間始能投入使用或銷售之資產之借貸成本均撥充資本，作為該項資產之部分成本。其他借貸成本全部均於發生時計入損益帳內。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q) 稅項

本集團之成員公司根據各自就財務報告而呈報之溢利作利得稅撥備，惟須先扣除利得稅課稅範圍外或可予扣除之收益及開支。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一切在稅務溢利及財務報表所示溢利之間出現之重大時差撥備，惟於可見將來不會產生負債者則除外。遞延稅項資產僅於預期會在可見將來作實之情況下予以確認。

(r) 現金等值項目

現金等值項目指短期而流動性極高之投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且於購入當日起計三個月內到期)，減去須於提供墊款日起計三個月內償還之銀行墊款。

(s) 外幣換算

本集團之成員公司之帳冊及紀錄均以有關業務之主要貨幣(「當地貨幣」)入帳。年內，個別公司之帳目中以其他貨幣計算之交易按交易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各自之當地貨幣入帳。以其他貨幣計算之貨幣資產及負債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各自之當地貨幣。滙兌收益或虧損一概計入個別公司之損益帳。

本集團以港元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就綜合帳目而言，以港元以外之當地貨幣計算之附屬公司資產及負債均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收入及開支亦按結算日之適用匯率換算為港元。該等換算所產生之滙兌差額一概入帳為累計換算調整之變動。

(t) 關連人士

就財務報表而言，倘本集團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人士，或可在制訂財務及經營決策上對另一方行使重大影響力，則視作與本集團有關連，相反亦然。倘本集團及另一方人士受制於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力，則雙方均被視作有關連。關連人士包括個人或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 營業額及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室內裝修與翻新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電機工程。

營業額指所提供服務之價值及售出貨物之發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投資物業之租金總收入，惟不包括集團內部之交易。載於綜合損益帳之營業額及收入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 室內裝修與翻新工程、樓宇建築工程及電機工程	170,134	563,996
— 建築及室內裝修材料貿易	26,359	44,934
— 物業持有	—	8,341
	196,493	617,271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195	388
出售物業	—	60,742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22,318	—
撇銷長期應付欠款	4,056	—
存貨撥備撥回	3,975	—
呆壞帳撥回	27,852	—
滙兌收益	181	—
其他	576	—
	159,153	61,130
總收入	355,646	678,40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4. 經營虧損

載於綜合損益帳之經營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已計入：		
利息收入	195	388
租金總收入	—	8,341
減：開支	—	(252)
租金收入淨額	—	8,089
滙兌差額	181	—
已扣除：		
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292,926	508,077
員工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46,941	49,156
折舊		
— 自置固定資產	2,004	2,781
— 根據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購買之資產	1,466	1,592
租用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5,709	6,422
退休金供款	196	372
呆壞帳撥備	68,614	20,064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3,025	16,185
工程合約撥備	57,085	18,829
收購附屬公司商譽撇銷	34,986	76,144
買賣上市投資之虧損撥備	9,838	—
其他投資之未變現帳面虧損	15,208	—
出售其他投資之虧損	98,462	—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	863	26,798
核數師酬金	993	1,956
滙兌虧損	—	1,082
遞延營業前支出撇銷	—	10,156
附屬公司權益減值撥備	—	40,350
合營公司減值撥備	—	27,401
長期投資永久減值撥備	—	3,102
待售資產減值撥備	—	25,737
發展中物業及投資物業首期減值撥備	—	95,453
投資物業重估虧絀	—	24,0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及透支	20,737	13,843
須於五年後悉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	1,596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其他借貸	38,609	22,006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之承擔	464	501
其他借貸成本	542	4,629
	<u>60,352</u>	<u>42,575</u>
減：已撥充資本之數額	<u>(13,366)</u>	<u>(9,196)</u>
	<u>46,986</u>	<u>33,379</u>

6. 稅項

載於綜合損益表內稅項包括：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香港所得稅	—	951
海外稅項	16	3,51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035)	(5)
	<u>(1,019)</u>	<u>4,458</u>
合營公司應佔稅項	60	16
	<u>(959)</u>	<u>4,474</u>
遞延稅項—附註23	29	—
	<u>(930)</u>	<u>4,474</u>

香港利得稅撥備乃根據年內源自香港或自香港所得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一九九九年：16%)計算。中國企業所得稅乃根據中國附屬公司之溢利按現行稅率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7. 股東應佔虧損

計入本公司財務報表之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299,583,000港元(一九九九年：虧損607,990,000港元)。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按股東應佔綜合虧損約299,583,000港元(一九九九年：607,990,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約1,881,605,572股(一九九九年：1,241,023,744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零年及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呈列有關期間之每股攤薄虧損。

9.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為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本集團之僱員可於符合若干條件之情況下參與該計劃。本集團將就每名參與之僱員按其薪金之固定百分比供款。僱員提早離職而未能獲得有關利益部份之沒收供款將用作減低本集團日後之供款。供款淨額將列入有關年度之損益帳。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0.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

(a) 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執行董事袍金	180	180
獨立非執行董事袍金	40	60
執行董事之其他酬金		
—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1,051	15,037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50
	<u>11,271</u>	<u>15,327</u>

(b) 董事酬金之詳情如下：

上述酬金包括本集團為數位董事提供之住屋福利。年內，為執行董事提供之住宿合共估計價值1,578,000港元(一九九九年：1,592,000港元)。

由於並無本公司股份購股權之市值可供參考，以上披露之酬金並不包括授予董事之購股權之估計價值。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5及董事會報告「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一節。

執行董事酬金按董事數目及酬金範圍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零年 董事數目	一九九九年 董事數目
零至1,000,000港元	9	3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u>12</u>	<u>9</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0. 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之酬金 (續)

(c) 五位最高薪人士 (包括董事及其他僱員) 之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基本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2,723	13,137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u>12,723</u>	<u>13,137</u>

由於並無本公司股份購股權之市值可供參考，以上披露之酬金並不包括授予若干董事之購股權之估計價值。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附註25及董事會報告「董事購買股份之權利」一節。

五位最高薪人士包括三位 (一九九九年：五位) 本公司董事，彼等之酬金詳情載於附註10(a)。

年內，本集團概無向五位最高薪人士 (包括董事及其他僱員) 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之報酬。

五位最高薪人士 (包括董事及其他僱員) 之酬金按人數及酬金範圍之分析如下：

	二零零零年 人數	一九九九年 人數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2
2,5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1	1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1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1	1
	<u>5</u>	<u>5</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a) 本集團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如下：

	投資物業	其他物業	租賃 物業裝修	機械及 設備	傢俬 及裝置	汽車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本集團							
成本或估值							
於一九九九年							
七月一日	187,000	46,420	3,060	7,553	5,673	10,287	259,993
添置	—	—	—	137	33	330	500
收購附屬公司	—	—	138	757	212	—	1,107
出售	—	(1,706)	(224)	(5,628)	(3,586)	(2,611)	(13,755)
出售附屬公司	(187,000)	(5,381)	(15)	(596)	(655)	(751)	(194,398)
於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	39,333	2,959	2,223	1,677	7,255	53,447
代表：							
估值	—	23,500	—	—	—	—	23,500
成本	—	15,833	2,959	2,223	1,677	7,255	29,947
	—	39,333	2,959	2,223	1,677	7,255	53,447
累積折舊							
於一九九九年							
七月一日	—	3,464	2,406	6,102	3,966	5,910	21,848
本年度撥備	—	852	223	475	438	1,482	3,470
出售	—	—	(133)	(5,195)	(3,090)	(2,210)	(10,628)
收購附屬公司	—	—	15	97	26	—	138
出售附屬公司撥回	—	(1,279)	—	(283)	(7)	(509)	(2,078)
於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	3,037	2,511	1,196	1,333	4,673	12,750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							
六月三十日	—	36,296	448	1,027	344	2,582	40,697
於一九九九年							
六月三十日	187,000	42,956	654	1,451	1,707	4,377	238,14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 (續)

(b) 本集團投資物業及其他物業 (按成本或估值列帳) 之詳情如下：

地區及租約擁有權：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香港		
— 中期租約	23,500	110,500
— 長期租約	9,941	9,941
中國		
— 中期租約	—	94,500
— 長期租約	—	7,206
— 並無指定期限之建築用地證明書	5,892	11,273
	<u>39,333</u>	<u>233,420</u>

(c) 於一九九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之其他物業乃由獨立專業估值師行S. H. Ng & Co., Ltd.按其現有用途重估公開市值。倘本集團名下按重估價值列帳之其他物業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入帳，則在財務報表上所列價值應約為12,441,000港元 (一九九九年：12,723,000港元)。

(d)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所有物業均已抵押予銀行及其他貸款債權人，作為獲授信貸之擔保。

(e) 以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持有之固定資產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帳面淨值總額約為2,600,000港元 (一九九九年：3,065,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1. 物業、機器及設備(續)

(f) 本公司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變動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傢俬及裝置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公司				
成本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56	1,334	1,747	3,137
出售	—	—	(1,030)	(1,030)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56	1,334	717	2,107
累積折舊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	56	1,053	1,066	2,175
本年度撥備	—	264	227	491
出售時撥回	—	—	(694)	(694)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56	1,317	599	1,972
帳面淨值：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	17	118	135
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	—	281	681	962

(g) 以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持有之資產於二零零零六月三十日之帳面淨值總額約為118,000港元(一九九九年：542,000港元)。

12.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	56,720	56,720
應收附屬公司之款項	534,442	660,435
應付附屬公司之款項	(16,505)	(52,221)
	574,657	664,934
減：永久減值撥備	(569,223)	(569,233)
	5,434	95,701

附註：

- 在附屬公司之結餘為無抵押，不計利息及無指定還款期。
-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主要附屬公司詳情載於附註32。
- 若干附屬公司股份已抵押予第三者以取得本公司之借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3.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非上市投資，成本值	451	451	1	1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	(1)	(1)	(1)
	<u>450</u>	<u>450</u>	<u>—</u>	<u>—</u>
減：永久減值撥備	(450)	(450)	—	—
	<u>—</u>	<u>—</u>	<u>—</u>	<u>—</u>
應佔資產淨值	<u>13</u>	<u>13</u>	<u>—</u>	<u>—</u>

附註：

- (a) 於結算日，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收購後累計儲備為虧蝕438,000港元（一九九九年：438,000港元）。
- (b)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聯營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及營業地點	繳足註冊資本	直接持有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邦駿發展有限公司*	香港	1,500,000港元	30%	暫無營業
Strongain Group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美元	50%	暫無營業

* 以上聯營公司並非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4. 於合營公司之權益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額	42,546	54,504
減：減值撥備	(16,495)	(28,201)
	<u>26,051</u>	<u>26,303</u>

附註：

(a) 合營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詳情如下：

名稱	商業種類	註冊成立 及經營地點	直接持有 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南寧海奇房地產發展有限公司*	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52.7%	物業發展
三亞亞緯建材有限公司**	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35%	暫無營業
上海申緯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50%	室內裝修、 翻新及樓宇 建築服務
瀋陽新緯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36.5%	暫無營業

* 由於本集團在控制該公司上受合營協議之若干條文所規限，故本集團於該公司所持有權益並未以附屬公司形式列帳。董事會認為本集團並無控制該公司之董事會，惟可對其行使重大影響力。因此，本集團於該公司之投資乃採用權益會計法入帳。

** 三亞亞緯建材有限公司已經開始了股東自動清盤。

上海申緯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由在一間附屬公司直接持有。而該公司附屬公司已於結算日後遭強制清盤。

瀋陽新緯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於一九九四年九月十五日在中國成立。在結算日，本公司並未展開其業務及並無繳付人民幣5,000,000元之註冊股本。

(b) 以上合營公司並非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5. 投資證券

根據標準方法計算：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股本證券		
投資證券，按成本		
非上市	34,360	9,360
減：退回資本	(7,812)	(7,534)
	<u>26,548</u>	<u>1,826</u>
於海外上市	6,204	6,204
減：永久減值撥備	(3,102)	(3,102)
	<u>3,102</u>	<u>3,102</u>
	<u>29,650</u>	<u>4,928</u>
其他投資，按公平值		
在香港上市	22,003	—
	<u>51,653</u>	<u>4,928</u>
上市投資市值	<u>30,541</u>	<u>8,534</u>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投資帳面值超過本公司總資產10%以上之公司如下：

名稱	註冊地點	已發行股本詳情	所佔股份比率
科進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000,000 股普通股	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6.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原料	4,040	—
製成品	2,813	9,779
	<u>6,853</u>	<u>9,779</u>

包括在上述之貨品以可變現淨值列帳之總數為零港元（一九九九年：8,448,000港元）。

1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帳項

本集團及本公司之其他應收帳款包括Mr. Kwok Han Qiao（「Kwok先生」）約98,000,000港元欠款。該筆欠款於一九九九年七月就若干中國投資計劃墊支予Kwok先生。然而，直至本報告日期，並無就此作出新投資，Kwok先生亦無償還任何款項，故此整筆欠款仍然結欠。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向Kwok先生採取法律行動，要求償還欠款。此外，本集團尚有其他應收帳項19,948,000港元，包括因出售其他投資應收若干第三者之款項5,795,000港元。董事擬採取法律行動追討上述欠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8. 計息借貸

計息借貸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	98,652	209,678	32,194	90,000
銀行透支	9,447	12,574	1	1,280
其他貸款	93,884	168,797	62,792	88,567
	201,983	391,049	94,987	179,847
有抵押	181,734	384,265	78,412	174,990
無抵押	20,249	6,784	16,575	4,857
	201,983	391,049	94,987	179,847
根據下列期間到期之計息借貸如下：				
一年內	201,983	355,057	94,987	179,847
一至二年內	—	6,812	—	—
二至五年內	—	13,746	—	—
五年後	—	15,434	—	—
	201,983	391,049	94,987	179,847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201,983)	(355,057)	(94,987)	(179,847)
非流動部份	—	35,992	—	—

此等貸款按照優惠利率至60%不等之年率計算利息。

此等貸款按以下方式擔保：

- 以本集團名下若干其他物業作按揭；
- 以本集團若干投資作抵押；
- 以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全部業務、物業、資產及權利作浮動抵押；
- 轉讓本集團若干應收款項；
- 由本公司提供公司擔保；及
- 由若干本公司董事提供個人擔保。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19. 無息借貸

無息借貸包括：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其他貸款、無抵押 列作流動負債部份	489 (489)	— —	489 (489)	— —
非流動部份	—	—	—	—

20. 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承擔

計據下列期間屆滿之融資租約及租購合約承擔之數額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291	1,391	121	429
二至五年內	1,384	2,400	—	171
五年後	—	—	—	—
	2,675	3,791	121	600
流動部份	(1,291)	(1,391)	(121)	(429)
非流動部份	1,384	2,400	—	17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1. 建築工程合約

	應收工程 合約客戶 千港元	應付工程 合約客戶 千港元
於結算日已產生成本總額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	200,336	518,377
減：應收進度款項	<u>(186,965)</u>	<u>(527,686)</u>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u>13,371</u>	<u>(9,309)</u>
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	<u>21,716</u>	<u>(10,489)</u>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在客戶之工程保留款項包括在流動資產中之應收款項約43,372,000港元（一九九九年：92,241,000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收取客戶預繳之工程費包括在流動負債之已收按金約19,466,000港元（一九九九年：20,678,000港元）。

22. 可換股票據

年內，本公司發行1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兌換價每股0.1港元）予Lee Bing Kwong先生，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AVT Electronics Limited之部份代價。該等票據按年率3%計息，於發行日計起足兩年之日到期。Lee Bing Kwong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結算日後行使該等票據，兌換為125,000,000股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3. 遞延稅項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	—	—
轉撥為稅項 (附註6)	29	—
於六月三十日	<u>29</u>	<u>—</u>
就下列各項作出撥備：		
加速折舊減免	49	—
其他時差	(20)	—
	<u>29</u>	<u>—</u>

以下為未入帳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資產)之主要組成部份：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加速資本減免	154	450	8	(5)
承上年度稅務虧損	(67,347)	(40,058)	(14,568)	(4,907)
其他時差	—	—	—	—
	<u>(67,193)</u>	<u>(39,608)</u>	<u>(14,560)</u>	<u>(4,912)</u>

本公司及／或其若干附屬公司之稅務虧損及一般呆帳撥備產生之任何稅務寬減利益並不包括在資產負債表內，因為董事會認為以求審慎起見，該利益只應在毫無疑問之情況下始予以確認。

除並無就任何稅務寬減利益撥備外，本公司於結算日概無其他重大遞延稅項未予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4. 已發行股本

	本集團及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股份數目 千股	千港元
法定：				
每股面值0.10 港元普通股(a)	4,000,000	400,000	2,000,000	200,000
已發行並繳足股款 (每股面值0.10 港元普通股)：				
年初	1,460,235	146,024	879,950	87,995
因收購一項物業而發行	—	—	301,220	30,122
因股份配售而發行(b)	776,000	77,600	180,000	18,000
因償還債務而發行(c)	474,030	47,403	—	—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發行(d)	250,000	25,000	99,065	9,907
因行使購股權而發行	42,350	4,235	—	—
年終	3,002,615	300,262	1,460,235	146,024

本公司之股本於年內及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結算日後之變動詳情如下：

- (a) 年內，本公司透過增設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普通股，將本公司之法定股本由200,000,000港元增至400,000,000港元。該等新普通股於各方面與本公司當時現有普通股享有同等權益。於二零零零年九月結算日後，本公司之法定股本進一步增加至600,000,000港元。
- (b) 年內，本公司與凱基證券亞洲有限公司及滙富証券有限公司訂立多項配售協議，以每股0.10港元之價格配售合共776,000,000股普通股。配售所得款項約48,247,000港元，用作償還本集團之借貸連利息及作為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 (c) 年內，本公司發行合共474,03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用作全數償還本集團結欠若干債權人之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約47,403,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4. 已發行股本 (續)

- (d) 二零零零年五月十八日，本公司以每股0.10港元之價格發行250,000,000股普通股予Lee Bing Kwong先生，作為收購一間附屬公司AVT Electronics Limited之部份代價。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於年結後之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1。

25. 購股權計劃

於一九九三年七月一日，本公司批准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董事會可由批准計劃當日起計十年內隨時酌情邀請本集團任何符合資格之僱員接受購股權，以便認購本公司之股份。該等購股權將在合資格僱員主動辭職或根據其僱傭合約所規定之解僱條款遭解僱(裁員除外)時失效。授予購股權所能認購之股份數目最高限額不得超過授予購股權時之已發行普通股本之10%。上述購股權計劃於一九九三年七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股份及認股權證上市後隨即生效。

年內本公司共授出50,000,000股購股權，其持有人可由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內隨時認購本公司之每股0.10元港元普通股50,000,000股。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尚有47,400,000股購股權仍未行使，其中3,000,000股、8,200,000股、6,300,000股、700,000股、500,000股、3,000,000股、21,200,000股及4,500,000股購股權可分別由授出購股權當日起計十年內隨時分別按每股港幣0.100元、0.237元、0.320元、0.511元、0.562元、0.597元、0.626元及0.751元(可予以調整)行使。根據本公司之現有資本結構，全面行使此等購股權將導致發行額外47,400,000股股份。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6. 儲備

儲備變動：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股份 溢價帳 千港元	資本 及儲備 千港元	企業發展 及儲備 基金 千港元 (附註(i))	資產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外匯 波動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集團								
年初	325,361	6,674	157	9,649	(1,870)	(601,706)	(261,735)	265,063
發行新股：								
收購一項物業	—	—	—	—	—	—	—	31,628
收購出售資產	—	—	—	—	—	—	—	12,878
發行股份費用	(30,181)	—	—	—	—	—	(30,181)	(2,16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	—	—	—	—	—	—	—	1,934
收購附屬公司	—	—	—	—	—	—	—	(38,927)
出售附屬公司	—	—	(78)	—	1,677	(1,599)	—	—
商譽撇銷	—	—	—	—	—	—	—	76,144
綜合帳目之滙兌調整	—	—	—	—	—	—	—	(300)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	—	—	(299,583)	(299,583)	(607,990)
年終	<u>295,180</u>	<u>6,674</u>	<u>79</u>	<u>9,649</u>	<u>(193)</u>	<u>(902,888)</u>	<u>(591,499)</u>	<u>(261,735)</u>
保留儲備：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295,180	6,674	—	9,649	(351)	(898,471)	(587,319)	(257,807)
聯營公司	—	—	—	—	—	(438)	(438)	(438)
合營公司	—	—	79	—	158	(3,979)	(3,742)	(3,490)
	<u>295,180</u>	<u>6,674</u>	<u>79</u>	<u>9,649</u>	<u>(193)</u>	<u>(902,888)</u>	<u>(591,499)</u>	<u>(261,735)</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6. 儲備 (續)

	二零零零年			一九九九年	
	股份溢價帳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附註(ii)	累積虧損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本公司					
年初	325,361	56,516	(643,612)	(261,735)	265,098
發行新股：					
收購一項物業	—	—	—	—	31,628
收購出售資產	—	—	—	—	12,878
發行股份費用	(30,181)	—	—	(30,181)	(2,165)
本年度虧損淨額	—	—	(53,173)	(53,173)	(569,174)
年終	<u>295,180</u>	<u>56,516</u>	<u>(696,785)</u>	<u>(345,089)</u>	<u>(261,735)</u>

附註：

- (i) 根據中國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財務規例，若干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須將其部分除稅後溢利轉撥往企業發展基金及法定儲備基金，在合營夥伴獲得溢利分派之前，此等儲備均不可予以分派。轉撥之數額須經此等公司之董事會根據個別合營協議之規定予以批准。
- (ii) 本公司之繳入盈餘指作為交換條件而發行之本公司普通股面值與所收購附屬公司股份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兩者間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本公司可在若干情況下自繳入盈餘中撥款向其股東進行分派，惟目前本公司並未符合此等情況之規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表

(a) 除稅前虧損及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之調節：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	(301,827)	(688,343)
利息收入	(195)	(388)
利息支出	46,444	28,750
折舊	3,470	4,114
遞延營業前費用攤銷	—	233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192	2,87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溢利)	863	(1,056)
出售其他投資虧損	98,462	—
長期未償還應付帳款撇銷	(4,056)	—
研究及開發成本撇銷	614	—
遞延營業前費用撇銷	—	10,156
於附屬公司權益之減值撥備	—	40,350
於合營公司減值撥備	—	27,401
於投資證券減值撥備	—	3,102
於出售資產減值撥備	—	25,737
建築工程合約撥備	57,085	18,829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3,025	—
呆壞帳撥備	68,614	20,064
其他投資未變現帳面虧損	15,208	—
收購附屬公司商譽撇銷	34,986	76,144
發展中物業及投資物業首期減值撥備	—	95,453
出售投資物業及租賃土地及樓宇虧損	—	27,854
重估投資物業虧損	—	24,010
出售附屬公司收益	(122,318)	—
出售合營公司虧損	—	1,960
出售聯營公司虧損	—	1,934
應付合營公司之款項減少	—	(28)
出售資產所得款項減少	126,000	—
應收帳款減少	63,779	99,16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23,740)	(218)
應收合營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227)	14,790
應收附屬公司主要股東款項減少／(增加)	31,184	(31,184)
存貨減少	6,754	23,280
應收工程客戶款項(增加)／減少	(49,607)	52,780
應付帳款、應計負債及已收按金(減少)／增加	(11,688)	92,054
應付工程客戶款項(減少)／增加	(1,180)	4,303
經營業務之現金流出淨額	<u>(60,158)</u>	<u>(25,878)</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表(續)

(b)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淨資產收購		
非流動資產	1,583	186,880
現金及銀行存款	245	1,365
其他流動資產	17,106	36,203
銀行透支及現金等值貸款	(9,275)	—
其他流動負債	(5,791)	(49,119)
非流動負債	(1,354)	(204,350)
	<u>2,514</u>	<u>(29,021)</u>
商譽	34,986	38,927
	<u>37,500</u>	<u>9,906</u>
支付：		
• 現金	—	9,906
• 發行資本	25,000	—
• 發行可換股票據	12,500	—
	<u>37,500</u>	<u>9,906</u>

附註：

年內，本公司以37,500,000港元之代價收購AVT Electronics Limited 65%權益，該筆款項由本公司以按面值發行約250,000,000股新普通股及發行價值1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之方式支付。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表(續)

(c) 出售附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淨資產出售		
非流動資產	285,102	—
現金及銀行結餘	6,051	—
其他流動資產	98,359	—
銀行透支及現金等值貸款	(30,613)	—
其他流動負債	(75,228)	—
非流動負債	(151,775)	—
	<u>131,896</u>	—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收益	<u>122,318</u>	—
	<u>254,214</u>	—
支付：		
• 與應付帳款對銷 (註(i))	3,241	—
• 重新分類為其他投資 (註(ii))	<u>250,973</u>	—
	<u>254,214</u>	—

附註：

- (i) 本公司已抵押其附屬公司南京香江華建工程有限公司(「南京華建」)之權益作為南京華建債權人借出一筆貸款之擔保。然而，由於南京華建未有依期還款，該債權人已接管南京華建，有關欠款則作為收購代價而撤銷。
- (ii) 本公司於年內將上市附屬公司之投資重新分類為其他投資，另名義出售代價則根據於重新分類當日之市值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表(續)

(d) 本年度融資變動分析

	股本及股份 溢價帳 千港元	銀行貸款 及其他貸款 千港元	租約融資 及租購 合約承擔 千港元	少數 股東權益 千港元
於一九九八年				
七月一日之結餘	371,015	84,168	4,420	835
融資活動之現金				
流入／(流出) 淨額	16,165	84,629	(629)	—
本年度應佔虧損	—	—	—	(84,827)
以非現金代價發行股份	84,205	—	—	—
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	—	30,611	—	204,350
少數股東注資	—	—	—	1,606
匯兌差額	—	—	—	116
於一九九九年七月一日之結餘	471,385	199,408	3,791	122,080
融資活動之現金				
流入／(流出) 淨額	51,654	(14,757)	(1,116)	—
本年度應佔虧損	—	—	—	(1,314)
以非現金代價發行股份	72,403	—	—	—
出售附屬公司時產生	—	(78,240)	—	(120,741)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時產生	—	—	—	1,354
以非現金代價償還	—	(12,038)	—	—
於二零零零年六月				
三十日之結餘	595,442	94,373	2,675	1,37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表(續)

(e)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結餘分析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2,021	7,235
銀行透支	(9,447)	(12,574)
於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98,652)	(179,067)
	<u>(106,078)</u>	<u>(184,406)</u>

28. 承擔

(a) 資本承擔

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之資本承擔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註i)	43,056	60,063	—	—
已有條件地訂約(註ii)	112,834	112,834	112,834	112,834
	<u>155,890</u>	<u>172,897</u>	<u>112,834</u>	<u>112,834</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8. 承擔 (續)

附註：

(i) 訂約承擔

- (1) 就中國附屬公司及合營公司之出資額而作出之承擔額達39,157,000港元(一九九九年：38,953,000港元)；及
- (2) 就購買土地及樓宇而作出之承擔額達3,899,000港元(一九九九年：3,648,000港元)。購買在中國投資物業餘款承擔為零港元(一九九九年：17,462,000港元)。

(ii) 有條件地訂約承擔

進一步在財務報表附註31(b)所述，約113,000,000港元以購買光訊聯網集團有限公司(「光訊聯網」)第二批股份之承擔已在結算日以有條件承擔披露。收購完成日期預定為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三月二日，本集團與獨立第三者Ultra Technology Limited(「Ultra」)訂定有條件協議。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承諾以72,000,000港元現金總代價出售光訊聯網第二批約48,000,000股股份(約佔光訊聯網23%股本權益)予Ultra。由此而計算出有關光訊聯網權益之減值約41,000,000港元撥備已計入上年度之損益帳特殊項目內，原先預計在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完成交易。

至此財務報表批准之時，上述交易仍未完成，約113,000,000港元之承擔仍未繳付。本集團現正與賣方洽討延期完成交易。

進一步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一月七日、二零零零年一月十四日，二零零零年二月二十三日及二零零零年三月七日之公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28. 承擔 (續)

(b) 經營租約承擔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根據經營租約有於下列期間到期而須於未來十二個月支付之承擔：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其他物業				
一年內	1,140	1,199	771	—
第二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2,276	3,739	—	1,919
五年後	—	2,549	—	—
	<u>3,416</u>	<u>7,487</u>	<u>771</u>	<u>1,919</u>

29. 關連各方交易

除財務報表另有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連各方進行下列重大交易。

(a) 董事貸款

一九九八年二月二十日，本公司執行董事司徒若瑟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承兌票據協議。根據協議，司徒若瑟先生向本公司授出短期無抵押墊款5,000,000港元，須按年息24%支付利息。該墊款用作一般營運資金。於一九九九年六月三十日，尚餘925,000港元尚未償還。該款項已於年內全數償還。

(b) 董事之個人擔保

於結算日，本公司若干董事已就向本集團發出之履約保證書之反賠償保證36,000,000港元 (一九九九年：72,000,000港元) 之個人擔保。

(c) 向合營公司墊款

年內，本集團向一間合營公司墊款2,763,000港元 (一九九九年：無)，而該合營公司並無向本集團償還任何款項 (一九九九年：14,762,000港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0. 或然負債

(a)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並無於財務報表撥備之或然負債為：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千港元	一九九九年 千港元
就附屬公司已動用信貸提供擔保	—	—	93,150	111,071
保險索償擔保	1,500	1,500	—	—
就發出履約保證書作出反賠償保證	57,336	82,342	48,703	73,703
就少數股東權益之附屬				
公司已動用信貸提供擔保	—	61,950	—	—
就投資物業首期及已付				
數額向附屬公司提供擔保	—	—	—	135,000
就債務提供擔保	13,660	—	13,660	—
就附屬公司貸款提供擔保	—	—	25,000	—
就融資租約提供擔保	—	—	5,350	—
	<u>72,496</u>	<u>145,792</u>	<u>185,863</u>	<u>319,774</u>

就發出履約保證書而作出之反賠償涉及金額35,926,000港元(一九九九年：72,965,000港元)，乃由本公司若干董事提供個人擔保。

- (b) 於結算日，若干僱員之服務年資達到僱傭條例(「有關條例」)所規定終止僱用時可享有長期服務金之指定年數。本集團只在終止僱用符合有關條例之規定情況下始須支付上述長期服務金。倘在符合有關條例規定之情況下終止僱用上述所有僱員，本集團於結算日之負債將約為673,000港元(一九九九年：696,000港元)。此款項並未於財務報表作出撥備。
- (c) 年內及結算日後，銀行及債權人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提出多項法律訴訟及清盤呈請。除清盤之附屬公司嘉昌建築材料(國際)有限公司、建材室內裝飾有限公司、CIL(Nominees) Limited及承達(建材)工程有限公司之負債外，董事認為本集團與本公司之估計負債分別為206,000,000港元及204,000,000港元(包括向附屬公司提供之60,000,000港元擔保)，其中184,000,000港元及112,000,000港元已分別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於結算日後之財務報表中撥備。上述估計並不包括並無提出法律訴訟或接獲律師信，而有關法律費用及利息尚未確認之案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結算日後曾進行下列事項：

- (a) 按附註22所述，由Lee Bing Kwong先生持有價值12,500,000港元之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十九日兌換為125,000,000股普通股。

二零零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Flaconwood Limited（「Flaconwood」）與AVT Electronics Limited（「AVT」）之董事兼股東Lee Bing Kwong先生及AVT之股東兼董事Lo Yuen Lai女士（「Lo女士」）訂立買賣協議。Flaconwood同意分別向Lee先生及Lo女士收購AVT 5%及20%權益，總代價約為14,000,000港元。本公司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一日全數付清。

AVT主要業務為製造多媒體及數碼通訊產品、寬頻多媒體機頂盒、CDMA流動電話及DVD機。

- (b) 收購及出售光訊聯網第二批股份預期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完成。截至此財務報表獲得批准之日，上述交易尚未完成。本集團正與賣方磋商再將完成日期押後。
- (c) 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公司New Conceptual Technology Limited（「NCT」）之控股公司Cyber Strategy Limited（「CSL」）訂立一項協議（「NCT協議」）。根據NCT協議，本公司同意以約37,500,000港元之代價向CSL收購NCT 3.4%權益。代價將以按每股0.10港元之價格發行約375,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之方式支付。

交易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二日之公佈。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九月一日完成。

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五日，本公司與CSL訂立一項協議，本公司同意以代價13,500,000港元向CSL額外收購NCT 1.25%權益。

根據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簽訂之債務轉讓協議，CSL向Star Dragon Securities Limited（「Star Dragon」）轉讓本公司13,500,000港元之欠款。為償還欠Star Dragon之22,000,000港元債務（包括13,500,000港元之欠款），本公司與Star Dragon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八日簽訂償債協議。為數17,000,000港元之債務按兌換價每股0.01港元兌換為本公司入帳列作繳足股份，而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須向Star Sragon支付5,000,000港元連應計利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c) (續)

根據董事所表示，該項交易經已完成，惟於截至此財務報表獲得批准之日，仍有5,000,000港元尚未償還。

NCT之唯一資產為中國全外資企業Century Technology (「Century」) 全部權益。Century之主要資產為中國合營公司之51%權益。NCT之主要業務為透過Century及中國合營公司提供課餘培訓、課外活動資訊服務、電子商貿、音樂及藝術課程。

- (d) 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八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E-Development Limited (「E-Dev」)、HK Weaver Group Limited (「HK Weaver」)、黃志強先生 (「黃先生」) 與本公司訂立協議 (「科進協議」)。HK Weaver及黃先生均為獨立第三者，亦為科進投資有限公司 (「科進」) 之股東。根據科進協議，E-Development同意以總代價約24,900,000港元分別向HK Weaver及黃先生收購科進之7.97%及1.99%權益。上述代價將以發行約249,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之方式支付。E-Dev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以代價約25,000,000港元收購科進10%權益。完成科進協議後，E-Dev將擁有科進約19.96%股權。

科進從事開發及經營網站。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八日之報章公佈。

上述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八月三十日完成。

- (e) 二零零零年十月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兼Hightor Enterprises Limited (「Hightor」) 之股東Everlasting Bright Investments Limited (「Everlasting」) 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Hightor全部已發行股本33.3%。代價30,000,000港元以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新股份之方式支付。

Hightor由一九九九年十月開始透過開發及經營香港網站workstender.com，為建築業提供電子投標服務及電子商貿業務模式。Workstender.com致力為各類承建商 (包括半官方及商業機構) 提供平台，促進電子投標服務。

交易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月十一日之報章公佈。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底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 (f) 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Yeung Lai Wah先生訂立協議，本公司收購Grand Project Investments Limited (「Grand」) 已發行股本15%權益。本公司應付總代價為15,000,000港元，並以發行價每股0.10港元配發及發行合共150,000,000股新股份之方式支付。

Grand為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註冊成立之投資控股公司，主要業務為開發及經營網站。Grand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投資SpecialtyeMall.com Limited (「SpecialtyeMall」) 及123gotoShopping.com Limited (「123gotoShopping」)。

SpecialtyeMall之主要業務包括開發及維修電子商場系統、營運經網關供應商支付帳項系統及宣傳與推廣電子商場之經銷權業務。

123gotoShopping為SpecialtyeMall概念之模範電子商場，利用由SpecialtyeMall提供之設施集中經營123gotoShopping.com之電子商店業務。銷售與市場推廣部門則落力爭取新電子商店之商戶，而客戶服務部則負責解答詢問及處理物流事宜。

交易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月三十一日之公佈。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初完成。

- (g) 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一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Charity.com Limited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Charityglobal.com Limited (「CharityGlobal」) 12.5%權益。本公司之應付代價為30,000,000港元，並以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之新股份之方式支付。

CharityGlobal由二零零零年四月起營運，主要業務為在香港開發及經營網站www.charityglobal.com.hk。CharityGlobal矢志為香港及中國大陸之捐款者、貨品與服務供應商(商戶)及慈善機構提供網上平台，將慈善活動商業化。CharityGlobal亦致力將網站www.charityglobal.com.hk發展成為入門網站，為CharityGlobal之登記會員提供全年無休一站式解決方案。

交易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日之報章公佈。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日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 (h) 結算日後，銀行及債權人向本集團發出多項清盤呈請。

二零零零年八月，本公司前任董事羅聲頻先生（「羅先生」）及工商東亞金融服務有限公司（「工商東亞」）提出，分別要求償還約6,000,000港元及償還貸款連應計利息共約33,000,000港元。

按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日之報章公佈，本公司已全數償還欠羅先生之款項及應計利息。此外，本公司已根據與工商東亞協定之經修訂還款安排向工商東亞付款。餘額包括有關之應計利息，其中約27,700,000港元已同意按經修訂還款安排而於二零零零年底支付。因此，高等法院於同日撤回清盤呈請。然而，截至此財務報表獲得批准之日，本公司尚未全數償還未償還餘額。

有關向本集團提出清盤呈請之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五日、二零零零年八月二十八日、二零零零年九月四日及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八日之公佈。

本集團涉及一群僱員索償4,000,000港元之法律訴訟。

由於本公司並無償還5,000,000港元，故新華銀行申請將本公司清盤。有關聆訊已押後至二零零一年七月三十日。

- (i) 結算日後，高等法院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一日、二零零一年六月四日、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及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六日分別向附屬公司嘉昌建築材料（國際）有限公司、建材室內裝飾有限公司、CIL (Nominees) Limited及承達（建材）工程有限公司發出清盤令。

(1) 結算日後，嘉昌建築材料（國際）有限公司一名債權人向高等法院申請將嘉昌建築材料（國際）有限公司清盤。高等法院其後於二零零一年五月二十一日發出清盤令。

(2) Kin Ching Besser Co. Limited向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建材室內裝飾有限公司提出清盤呈請，有關聆訊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八日進行，其後並由高等法院撤銷。

然而，高等法院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四日發出由新華銀行向建材室內裝飾有限公司提出之清盤令。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i) (續)

- (3) 結算日後，於二零零一年三月八日，CIL (Nominees) Limited其中一名債權人向高等法院提出呈請，申請將CIL (Nominees) Limited清盤。提出清盤呈請之債權人為一項由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所佔用物業之業主，而有關租約由CIL (Nominees) Limited自行簽訂。高等法院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發出清盤令。
- (4) 結算日後，承達(建材)工程有限公司其中一名債權人向高等法院提出呈請，申請將承達(建材)工程有限公司清盤。高等法院其後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二十六日發出清盤令。

(j) 結算日後，本公司之股本有以下變動：

- (1)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議決(i)將每股已發行股份已繳股本註銷0.09港元，使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九日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4,502,000,000股之面值由每股0.10港元降至每股0.01港元；(ii)將本公司法定但未發行股本拆細為10股新股份；(iii)動用股本重組所得全部進帳撇銷本公司部份累計虧損；及(iv)於完成股本重組後將買賣單位由2,000股增至100,000股。降低本公司股份面值及拆細股份使本公司在釐定發行新股價格時更具靈活性。

削減股本之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九月二十九日之報章公佈。

- (2) 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結束營業後，本公司訂立一項配售協議，按不作包銷承諾之基準以配售價每股0.011港元配售900,000,000股股份。該等配售股份約佔本公司之4,502,000,000股現有已發行股本20%及本公司之5,402,000,000股擴充已發行股本16.67%。該配售能加強本公司之財務狀況。配售所得之9,500,000港元用作本集團之額外營運資金。

股份配售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報章公佈。該項交易已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j) (續)

- (3) 本公司同意：(i)根據有條件配售協議，即配售代理已同意按不作包銷承諾之基準配售該等股份，以每股0.01港元之價格向獨立第三者配售最多3,000,000,000股新普通股；(ii)按有關償還協議，發行總數約11,300,000,000股新普通股予若干有擔保及無擔保債權人；及(iii)按該等償還協議，發行總數2,500,000,000股新普通股予HK Weaver及黃先生。

股份配售及償還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報章公佈。

然而，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一年三月二日之報章公佈，董事會宣佈按照本公司與配售代理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訂立之配售協議，該項配售並未完成。因為配售代理於配售協議到期日前仍未與目標承配人達成最後書面協議。配售代理與本公司同意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日終止該項配售。董事會認為終止配售不會造成重大影響。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一年三月二日之報章公佈。

本公司根據償還協議於二零零一年三月二日發行13,800,000,000股新普通股。

- (k) 二零零一年二月九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Zhang Xue Ping先生（「Zhang先生」）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廣州市奧斯凱科技有限公司（「奧斯凱」）32.5%股權。代價26,000,000港元以發行2,6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繳足普通股之方式支付。

奧斯凱為一間有規模之研發公司，其創辦管理人為Zhang先生。Zhang先生為企業軟件開發專家。其新開發之氣體成份量度設備之敏感度及準確性均極高，並便於攜帶。預料該設備有很大市場潛力及有令人鼓舞之投資回報。

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一年二月九日之報章公佈。

根據董事所表示，該項交易已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 (l) 二零零一年三月五日，本公司與獨立第三者兼廣州飛流熱水器有限公司(「飛流」)之一位或多位股東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飛流30%股權。代價21,000,000港元以發行2,1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繳足普通股之方式支付。

飛流之主要業務包括研究及開發、生產、加工及出售熱水器及配件。飛流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十四日註冊成立，其後隨即投入運作。

交易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一年三月五日之報章公佈。

截止此財務報表獲得批准之日，上述交易仍未完成。本集團正與飛流之股東商討延遲交易完成日。

- (m) 二零零一年三月六日，本公司與一間透過其屬下於中國成立的公司(「中國公司」)擁有中國神州酒店(「神州」)之70%股份的獨立第三者廣州華新實業有限公司(「華新」)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華新於神州未來十三年之營運業務收入，相關收入為約十三年內之營運權所產生之神州除稅後溢利淨值10%。代價17,000,000港元以發行1,7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繳足普通股之方式支付。

神州位於中國廣州城主要地區，擁有三百間房、一間樓高四層之餐廳及一幢樓高六層之蒸汽浴室建築物。神州現在由另一位獨立第三者管理及經營。華新預料不久會代替現有之經營者取得神州之十三年營運權(此乃完成有條件協議之必然條件)。

交易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一年三月六日之報章公佈。

截止此財務報表獲得批准之日，上述交易仍未完成。本集團正與華新商討延遲交易完成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1. 結算日後事項 (續)

- (n) 二零零一年四月十日，本公司與Goldhill Holdings Philippines (「Goldhill Holdings」) 訂立協議，本公司同意收購Goldhill Merchandising Inc. (「Goldhill Merchandising」) 100%股權及Goldhill Merchandising借予Goldhill Holdings之股東貸款總值58,000,000披索(約相等於9,000,000港元)，及由Goldhill Merchandising於收購完成前授予Goldhill Holdings其他類似貸款。代價50,000,000港元以每股面值0.01港元發行4,300,000,000股共43,000,000港元之繳足股份及於收購完成後六個月前或六個月內以總值7,000,000港元免息應付款項發行價值7,000,000港元之可轉讓本票之結餘之方式支付。

Goldhill Merchandising之主要業務為向十八間位於菲律賓之便利店提供零售場所、租借設施及設備，及獨家批發供應商品。

交易其他詳情載於本公司二零零一年四月十一日之報章公佈。

截止此財務報表獲得批准之日，上述交易仍未完成。本集團正與Goldhill Holdings商討延遲交易完成日。

- (o) 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六日，由於逾期償還貸款，故廣東省銀行沒收本公司全資擁有之附屬公司銳賢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之帳面淨值為9,626,273港元之物業，作為法定抵押。該物業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同系附屬公司之擔保由於無法償還款項，該物業最後於二零零一年一月遭按揭公司以代價1,500,000港元強制出售。

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四日之結算日後，銳賢投資有限公司向Lee Bing Kwong先生及Lee Fun Chun先生借貸5,000,000港元。Lee Bing Kwong先生為同系附屬公司AVT Electronics Limited之董事。該貸款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

- (p) 於二零零一年六月七日之結算日後，煌信有限公司(「煌信」)之一位融資租約債權人提交傳票予高等法院，向煌信索取根據融資租約遞延償還產生之約1,200,000港元之賠償。該位債權人於煌信收購內燃汽車時提供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 股本之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AVT Electronics Limited (附註(a))	香港	4,500,100港元	65%	製造多媒體產品
Best Materials Supply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投資控股
全威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裝修材料貿易
Bravoheart Property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華人民 共和國(「中國」)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甄藝有限公司	香港	普通股 306,123港元** 無投票權遞 延股30,000港元	100%	承辦地氈服務
甄藝(「海外」)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300美元	100%	暫無營業
CIL Containers Limited (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1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華建裝飾材料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裝修材料貿易
CIL Group Limited (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405美元	100%	投資控股
CIL Investment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暫無營業
CIL Limited	香港	2,480,000港元	100%	暫無營業
CIL (Nominees) Limited (附註(c))	香港	1港元	100%	暫無營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 股本之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建材建築工程有限公司 (附註(d))	香港／中國	2港元	100%	承辦室內 裝修，翻新 及樓宇建築服務
Collections Engineering Limited (附註(d))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暫無營業
建材室內裝飾 有限公司 (附註(c))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承辦室內 裝修、翻新及 電機工程及 樓宇建築服務
Collections International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David Woo & Associates (BVI) Ltd. (附註(d))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暫無營業
Easymass Ltd.	香港	2美元	100%	投資控股
E-Development Limited (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銳賢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100%	持有物業
First Manor Inc. (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Flaconwood Ltd. (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Fortune Carnival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暫無營業
Grace Decorative Materials Limited	香港	2港元	100%	暫無營業
Hainan Ka Cheong Decoration Company Limited (附註(a)及(d))	中國	5,000,000港元	100%	暫無營業
Henredon Holdings Ltd.	英屬處女群島／中國	1美元	100%	投資控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 股本之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華東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美元	100%	暫無營業
I.D.C. Group and Co. Ltd.	香港	100,000港元	100%	暫無營業
嘉昌建築材料(國際) 有限公司(附註(c))	香港	20港元	100%	建築材料貿易
Ka Cheong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	2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Leadway Constructing Co. Ltd.	香港	2港元	100%	暫無營業
Lucky Choice Assets Limited(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2港元	100%	暫無營業
煌信有限公司(附註(b))	香港	1港元	100%	暫無營業
南京香江華建工程 有限公司(附註(a)及(d))	中國	人民幣 10,591,100元	70%	室內裝修及 翻新服務及 室內裝修 材料貿易
南寧市億昌商貿 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60%	暫無營業
Qi Chang (Nanning) Mass Land Estate Dev. Co. Ltd.(附註(a))	中國	9,300,000港元	100%	暫無營業
上海匯建房地產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	5,000,000美元	94%	暫無營業
Sumida International Interior Limited(附註(d))	香港	100,000港元	73.6%	暫無營業
承達(建材)工程 有限公司(附註(b)及(c))	香港	2港元	100%	建造及安裝 鋼筋及混凝土 構架樓宇， 包括防火結構 及室內裝修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零零年六月三十日

32. 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登記及 營業地點	已發行 普通／註冊 股本之面值	本集團 應佔股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三亞精英服務 有限公司 (附註(a))	中國	人民幣500,000元	100%	室內裝修、 室內裝修 材料貿易、 物業管理、 顧問服務
Top Grand Investments Limited	香港	1港元	100%	暫無營業
Wah Yee Decoration Company Ltd. (附註(d))	香港	10,000港元	60%	暫無營業

附註：

- (a) 該等附屬公司並非由陳葉馮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
- (b) 該等附屬公司由本公司直接持有。
- (c) 該等附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正進行強制性清盤。
- (d) 該等附屬公司由附註(c)所述附屬公司持有。

以上列出之附屬公司，以董事會之意見，主要影響本年度之業績及構成集團淨資產之部份。董事會認為詳述其他附屬公司將頗為太長。

33. 比較數字

由於已採納經修訂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條「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會計實務準則第2條「期間溢利或虧損淨值、重大錯誤及會計政策之改變」、會計實務準則第10條「聯營公司投資之會計方法」、會計實務準則第24條「證券投資之會計方法」及會計實務準則第32條「綜合財務報表及附屬公司投資之會計方法」，本年度財務報表之呈報方式因而有所更改，以符合上述規定之要求。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34. 財務報表之批准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批准。